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92	41.92	41.92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41.92	41.92	41.92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兑现人才补贴政策, 激励高层次人才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目标2: 激励高层次人才在专业技能、工作表现、综合素质等方面不断提升, 激发其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 为学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			发放高层次人才补贴93人, 共38.92万元; 发放高层次人才安家费3人, 共3万元。兑现人才补贴政策, 激励高层次人才发挥引领示范作用。激励高层次人才在专业技能、工作表现、综合素质等方面不断提升, 激发其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 为学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高层次人才补贴发放人数	93人	93人	8	8	
			高层次人才安家费发放人数	3人	3人	8	8	
		质量	补贴发放情况	按规定按时足额发放	按规定按时足额发放	10	10	
			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9月28日前	2023年9月28日前	8	8	
		成本	高层次人才补贴金额	38.92万元	38.92万元	8	8	
			高层次人才安家费金额	3万元	3万元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学院高层次人才归属感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石紫荆

联系电话: 1518683308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技能实训基地及校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300	300	30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改善学校的基础设施; 目标2: 提升学校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目标3: 为申报学院4A级景区及双高校建设打下基础。			目标1: 改善学校的基础设施; 目标2: 提升学校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目标3: 为申报学院4A级景区及双高校建设打下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黔南职院校园建设项目(三期)环境工程	南湖景观、停车场, 三条道路, 南门广场浮雕	建成南湖景观、停车场, 三条道路, 南门广场浮雕	10	10	
		质量	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支付时间	2023年6月前	2023年5月30日	10	10	
		成本	工程进度款	300万元	300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完善学校基础设施, 提高学校招生竞争力	报考学院学生逐年增加	学院学生逐年增加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陈迪

联系电话:

1528533952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达标启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100	100	10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可研、初设文本编制及其它启动工作。			完成规划总图及部分单体设计, 完成校园建设(二期) 审计复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编制项目建议书、可研、初设文本编制, 决策评估	4份	完成规划总图及部分单体设计, 完成校园建设(二期) 审计复核	20	20	
		质量	项目建议书、可研、初设文本编制, 决策评估编制符合评审要求	评审通过	审查通过	10	10	
		时效	完成文本编制及审查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	编制及审查费用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决策评估有效论证项目可行性	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依据	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依据, 为前期手续办理提供支撑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及行政审批部门满意度	10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陈迪

联系电话:

1528533952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2024.2.18

项目名称		黔南职院校园建设项目资金（二期）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0	520	310.18	10分	59.65%	6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520	520	310.18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改善学校的基础设施;目标2:提升学校的整体核心竞争力;目标3:为申报学院4A级景区及双高校建设打下基础。			学院设施以得到加强和改善;学院核心竞争力加强,报名入读学生增多,学院知名度增加,学生就读环境加强;学院已正式申报4A级景区和双高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按期归还学院在交通银行和国开行的二期贷款本息	100%	根据还款通知书已按时足额还款。	15	15		
		质量	按照银行还款通知单要求足额还贷	100%	已按时足额还款,未造成学院信用受损。	15	15		
		时效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完成	每季度按时还款	10	10		
		成本	学院贷款还本付息	520万元	310.18万元	10	6	第四季度还款时和银行商议暂不支付第四季度利息,还款金额减小。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按时归还金融部门本息,保障学院征信为“良好”,学院正常运行	持续保障学院良好银行征信	学院运转正常,征信正常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交通银行和国开行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2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葛铠铭

联系电话：18585153339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双欠化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4.39	464.39	464.38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464.39	464.39	464.38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中已投入使用的17个业务系统验收, 系统正常使用。 目标2: 完成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青少年网络安全科普基地建设, 并面向全州青少年、群众开放。 目标3: 完成乡村振兴·广黔技能人才供给培训基地(一期)中央空调安装, 实现系统正常运行。 目标4: 完成南北区教学综合楼1150平方米的维修, 包含屋面防水、墙面粉刷、地面贴砖、门窗更换、更换线路等。			目标1: 已完成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中已投入使用的17个业务系统验收, 系统正常使用。 目标2: 已完成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青少年网络安全科普基地建设, 并面向全州青少年、群众开放。 目标3: 完成乡村振兴·广黔技能人才供给培训基地(一期)中央空调安装, 实现系统正常运行。 目标4: 完成南北区教学综合楼1150平方米的维修, 包含屋面防水、墙面粉刷、地面贴砖、门窗更换、更换线路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智慧校园系统购置数量	17套	17套	4	4	
			可参与体验项目	8项	8项	4	4	
			体验项目设备购置数量	23台	23台	4	4	
			体验项目系统购置数量	5套	5套	4	4	
			基地装饰面积	≥230平方	231平方	4	4	
			中央空调设备购置数量	1套	安装完成1套	4	4	
		南北区教学综合楼维修面积	≥1150平方米	完成维修1150平方米	4	4		
	质量	设备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装饰和维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3	3		
	时效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完成	4	4		
		成本	智慧校园	190.4万元	190.4万元	3	3	
			网络安全科普基地	27.98万元	27.98万元	3	3	
			中央空调采购	139.96万元	139.95万元	3	3	
	南北区教学综合楼维修		106.05万元	106.05万元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实现培训收入	≥100万元	培训收入103万元	5	5		
	社会效益	提高黔南州网络安全教育意识	每年培训1000人次以上	0%	5	0	基地为12月底建成, 故2023年未开展科普活动	
		为全州职业技能培训人才提高就业率	每年输送到社会上人才10000人次, 就业率达80%以上	每年输送到社会上人才10000人次, 就业率达80%以上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提升黔南职院信息化水平, 为教师、学生提供便利	长期	明显提升黔南职院信息化水平	5	5		
		可面向全州青少年、群众科普网络安全知识	长期	面向全州青少年、群众科普网络安全知识	5	5		
保障师生安全, 学生顺利毕业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5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陈迪

联系电话: 1528533952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91	10分	17.36%	2
		财政拨款	11	11	1.91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11	11	1.91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1376人	19人	13	0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州级资金 (助学金)	11万元	1.91万元	12	2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69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中职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	34.4	11.27	10分	32.76%	4	
	财政拨款	34.4	34.4	11.27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34.4	34.4	11.27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1376人	113人	13	1.1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州级资金(免学费)	34.4万元	11.27万元	12	4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74.1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	44	7.64	10分	17.36%	2	
	财政拨款	44	44	7.64	—	—	—	
	其中: 上级补助	44	44	7.64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1376人	77人	13	0.2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上级资助(助学金)	44万元	7.64万元	12	3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70.2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6	137.6	106.03	10分	77.06%	8	
	财政拨款	137.6	137.6	106.03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37.6	137.6	106.03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1376人	1165人	13	11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上级资助(免学费)	137.6万元	106.03万元	12	9.2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2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74	224.74	224.74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24.74	224.74	224.74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24.74	224.74	224.7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2: 确保优秀学生按时获得奖学金			1、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2、完成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根据当年申请且满足补助条件的学生人数确定	4200人	4200人	13	13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州级资金	224.74万元	224.74万元	224.74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学生完成学业, 得以保障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4.91	1334.91	1334.91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1334.91	1334.91	1334.91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334.91	1334.91	1334.91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1、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2、完成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根据当年申请且满足补助条件的学生人数确定	4565人	13	13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上级资助	1334.91万元	1334.91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学生完成学业, 得以保障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省级专项资金—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0	630	604.26	10分	95.91%	9.5	
	财政拨款	630	630	604.2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630	630	604.26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初步建成黔南州公共实训实训基地; 目标2: 承办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建筑装饰应用、茶艺、茶叶审评) 目标3: 承办全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并组织赛前集训、省赛集训; 目标4: 组织全州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赛前集训; 目标5: 黔南职教联盟工作经费; 目标6: 采取预约制为全州职业院校提供20以上的实训项目的技能训练场地、设施、耗材。			目标1: 已经完成21个竞赛项目的设施设备采购, 新增实训工位130余个, 初步建成黔南州公共实训实训基地; 目标2: 承办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8个: 创新创业、建筑装饰技术应用、茶艺、评茶员、环境艺术设计、园林景观设计、人力资源服务、研学旅行; 目标3: 承办全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竞赛项目13个, 组织开展12个省、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竞赛项目赛前集训; 目标4: 举办全州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赛前集训班一期(2天), 共计145人参加; 目标5: 完成技能贵州会议筹备, 资料制作, 完成技能贵州现场评审工作; 目标6: 面向全州职业院校提供现代物流综合作业、网络布线(师、生)、贵银茶艺、苗绣技艺、汽车营销(师、生)、车身修理、手工制茶、评茶员、园林微景观设计、西式烹饪、烘焙技术等11个竞赛项目赛前集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承办全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	12个	13个	3	3	
			承办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	4个	8个	3	3	
			举办省、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前集训项目	≥5个	12个	3	3	
			举办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赛前集训	≥100人次	145人	3	3	
			为全州职业院校提供公共实训实训项目	≥10个	11个	3	3	
			开展黔南职教联盟工作活动、会议	20次	25次	3	3	
	质量	学生在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	≥40个	110个	3	3		
		学生在全省创新创业大赛获奖	≥5个	10个	3	3		
		教师在全省教学能力大赛获奖	≥5个	15个	3	3		
		为全州职业院校提供实训	≥200人次	280人次	3	3		
	时效	各项目具体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20日前	2023年12月20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	黔南州公共实训实训基地工作经费	≤500万元	500万元	5	5		
黔南职教联盟工作经费		≤130万元	104.26万元	5	4	剩余资金需要与其他项目共同实施, 目前项目正在施工, 拟于2024年3月底完成竣工并支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我州职业教育办学能力。	逐步提高	黔南职院在2023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共获奖110个, 其中一等奖12个、二等奖41个、三等奖57个, 与2022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共计40个, 其中一等奖6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24个, 获奖数量有较大提高; 其它州内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在2023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共获奖37个, 其中一等奖23个、二等奖54个、三等奖80个, 获奖	15	15		
		改善学生实训实训条件。	巩固提高	已经完成21个项目的实训设施设备采购, 新增实训工位130余个, 大大改善了实训训练条件。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98.70%	5	5	
		学生满意度	≥90%	97.80%	5	5		
总分						100	98.5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陆秋凤				联系电话: 1888545888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专项-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0	20	2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20	20	2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			已完成 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教育基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中心(展览馆)	≥1个	1个	20	2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任务完成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	项目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和谐民族关系,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师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少数民族学生、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刘福兴

联系电话: 1898579902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
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0	820	816.59	10分	99.58%	9	
	财政拨款	820	820	816.59	—	—	—	
	其中: 上级补助	820	820	816.59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建成旅游实训基地1个; 目标2: 新增教学面积200平方米; 目标3: 建设1个省高水平专业群; 目标4: 学院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维护; 目标5: 建立黔南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目标1: 选派教师到东西部参加劳动教育、领导干部能力提升等培训, 采购旅游实训基地设备; 目标2: 完成大数据系106、107教室改扩建, 面积约200平方米; 目标3: 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已基本完成, 省教育厅还未进行验收; 目标4: 已完成学院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维护; 目标5: 2023年建成黔南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并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		技能大赛(省赛、国赛)参训各种技能实训	按照各级赛事完成训练、参赛耗材等	完成采购用于比赛	2	2	
			技术技能人才培训服务	≥1000人次	1500人次	2	2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1个	0个	2	0	省教育厅还未进行验收
			专业课程建设开发	1个	0个	2	0	专业课程已经由专项资金完成, 就把此目标调整到教师培训
			教学设备及学生活动电子大屏及相关配套器材	≥150平方米	学生活动电子大屏及相关配套器材共计158,488平方米	2	2	
			州级大中小学劳动实践基地建设	1个	1个	2	2	
			改扩建教学室两间	≥200平方米	200平方米	2	2	
			用于保障学院教学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实训室)	≥30个	30个	2	2	
			教师技能提升及东西部交流学习	50人次	50人次	2	2	
			旅游实训基地相关设施设备	1批	1批	2	2	
	质量		获得省级以上赛事三等奖以上奖项	≥100人次	≥200人次	3	3	
			教学设备及学生活动电子大屏及相关配套器材设备合格率	100%	100%	3	3	
			学院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	各项目具体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底	2	2
	成本		技能大赛(省赛、国赛)参训各种技能实训	≤150万元	146.73万元	2	1	因研学旅行项目急需进行资金调整, 各项目间资金调进出不够精确。
			培训服务	≤5万元	5万元	2	2	
			旅游实训基地相关设施设备	≤80万元	80万元	2	2	
			专业课程建设开发等	≤12万元	0万元	2	0	专业课程已经由专项资金完成, 就把此目标调整到教师培训
			学院教学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94.25万元	94.25万元	2	2	
大中小学劳动实践基地建设			≤20万元	19.93万元	2	1	因采购比价问题, 实际使用资金小于预算资金。	
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300万元	300万元	2	2		
教学设备及学生活动电子大屏及相关配套器材			≤145.75万元	145.75万元	2	2		
教师技能提升及东西部交流学习	≤3万元	14.93万元	2	0	专业课程已经由专项资金完成, 就把此目标调整到教师培训			
改扩建教学室两间	≤10万元	10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实训实践教学条件	进一步提升	教学设备及学生活动条件得到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80%	95%	5	5	
		教师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89		
绩效结论	良							
联系人: 杨秋		联系电话: 1360860197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普通高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66	28.66	28.66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8.66	28.66	28.6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8.66	28.66	28.6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按规定免(补助)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发放专项助学金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所有全日制在校高职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全部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约3375人	3375人	12	12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脱贫户家庭学生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省内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按标准免除费用, 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 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7	7	
			省外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及时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7	7	
	成本	州级配套	28.66万元	28.66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脱贫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学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4.48	10分	29.87%	3
		财政拨款	15	15	4.48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15	15	4.48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按规定免(补助)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发放专项助学金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所有全日制在校中职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全部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约240人。	112人	12	6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脱贫户家庭学生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省内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按标准免除费用, 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 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7	7	
			省外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及时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7	7	
		成本	州级配套	15万元	4.48万元	12	4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脱贫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90%	10	10	
总分						100	79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普通高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4.32	924.32	398.16	10分	43.08%	5	
	财政拨款	924.32	924.32	398.1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924.32	924.32	398.1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按规定免(补助)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发放专项助学金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所有全日制在校高职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全部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学费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约3360人	3375人	12	12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脱贫户家庭学生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省内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按标准免除费用, 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 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7	7	
			省外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及时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7	7	
		成本	州级配套	924.32万元	398.16万元	12	5	因文件资金按照学年度下达, 该资金用于2023年秋季学期和2024年春季学期; 免学费资金用于学院保2024年正常运转, 已按要求应助尽助,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毕。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脱贫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90%	10	10		
总分						100	88	
绩效结论	良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96	28.96	0	10分	0	0
		财政拨款		28.96	28.96	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8.96	28.96	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376人	0	13	0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0		
		成本	州级资助	28.96万元	0万元	12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升学或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52		
绩效结论	差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04	117.04	1.2	10分	1.03%	0
		财政拨款		117.04	117.04	1.2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17.04	117.04	1.2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376人	2人	13	0	优先使用2022年度结余资金发放, 2022年度结余资金使用完毕后再使用本资金。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0		
		成本	上级资助	117.04万元	1.2万元	12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升学或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52		
绩效结论	差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96	196.96	174.96	10分	88.83%	9
		财政拨款	196.96	196.96	174.9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96.96	196.96	174.96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全日制技工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免学费资助人数	≥0.1231万人	1322人	10	10	
			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	≥0.057万人	1090人	10	10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100%	10	10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2023年2月	10	10	
	成本	免学费资助		105.76万元	85.18万元	5	4	因文件资金按照学年度下达, 该资金用于2023年秋季学期和2024年春季学期; 免学费资金用于学院保2024年正常运转, 已按要求应助尽。
		助学金资助		91.2万元	89.78万元	5	4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技工学生顺利完成毕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	22.8	19.19	10分	84.17%	9
		财政拨款	22.8	22.8	19.19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2.8	22.8	19.19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 贫困地区的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率明显提升,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 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完成全日制技工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	≥0.057万人	959人	13	13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100%	12	12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助学金资助	22.8万元	19.19万元	12	10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技能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农村、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4	26.44	26.44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6.44	26.44	26.44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6.44	26.44	26.4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 贫困地区的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率明显提升,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 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完成全日制技工院校学生免学费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免学费资助人数	≥0.0661万人	784人	13	13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100%	12	12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免学费资助	26.44万元	26.44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技能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97	76.97	76.97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76.97	76.97	76.97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76.97	76.97	76.97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2: 确保优秀学生按时获得奖学金			1、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2、发放优秀学生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根据当年申请且满足补助条件的学生人数确定	1758人	13	13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州级资助	76.97万元	76.97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学生完成学业, 得以保障	家庭经济困难顺利学生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一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25	142.25	142.25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142.25	142.25	142.25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42.25	142.25	142.2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2: 确保优秀学生按时获得奖学金。			1、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2、发放优秀学生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补助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根据当年申请且满足补助条件的学生人数确定	5293人	13	13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顺利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2	12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2月	13	13	
		成本	上级资助	142.25万元	76.97万元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学生完成学业, 得以保障	家庭经济困难顺利学生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0.6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0.6	0.6	0.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6	0.6	0.6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认识资助工作的重要意义, 资助技工院校学生183人次, 让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享受政策, 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完成技工院校奖学金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奖学金资助人数	≥1人	1人	13	13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100%	12	12	
		时效	资助补助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3	13	
		成本	奖学金资助标准	6000元/生/年	6000元	12	1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80%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8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313.78	10分	62.76%	7
		财政拨款	500	500	313.78	—	—	—
		其中: 上级补助	500	500	313.78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 目标2: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桃园梨园升级改造项目; 目标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设施维修维护项目; 目标4: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 目标5: 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旅游节。			目标1: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在建; 目标2: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桃园梨园升级改造项目完成; 目标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设施维修维护完成; 目标4: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完成; 目标5: 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旅游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建设	1个	在建, 预计完工时间为2024年5月	3	1	因项目方案多次调整, 招标时间较晚, 同时由于极端天气致项目停工半月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设备购置	1批	完成采购1批	3	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桃园梨园升级改造项目购置种养桃树数量	243株	完成桃园梨园升级改造, 采购桃树243株	3	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设施维修维护	维护期限: 2023年7月-12月	完成示范基地基础设施日常维护	3	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展示搭建	≥278㎡	完成文化展示, 视频及画册制作, 完成展台搭建	3	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视频转播服务	1次	完成视频转播1次	3	3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广告展示	4套	4套	3	3	
			实施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旅游节启动仪式	1场	成功举办启动仪式1场	3	3	
			实施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艺术节文艺展演	1场	举办文艺汇演1场	3	3	
			实施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旅游节接待省外大学生	约700人	接待省外大学生700余人	3	3	
	质量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未验收	3	0	因项目方案多次调整, 招标时间较晚, 同时由于极端天气致项目停工半月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桃园梨园升级改造项目苗木存活率	≥90%	存活率90%	2	2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展示布置活动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合格100%	3	3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预计2024年3月中旬	2	0	因工程款需按照进度支付, 未到合同要求的进度不能付款。	
	成本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服务中心(含设施设备)及附属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	≤270万元	83.78万元	2	1	项目方案调整用于学院调整到高质量发展项目, 因工程款需按照进度支付, 未到合同要求的进度不能付款。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桃园梨园升级改造项目	≤20万元	20万元	2	2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文化项目(文化展示、视频、画册)	≤80万元	80万元	2	2		
		举办“青春遇见贵州·感受多彩魅力”大学生文化旅游节	≤76万元	76万元	2	2		
		校旅结合示范基地设施维修维护费用	≤54万元	54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可持续为黔南州校旅结合提供示范作用, 社会认可度、知名度、美誉度提升, 省内外游客满意。	长期	持续为黔南州校旅结合提供示范作用, 社会认可度、知名度、美誉度提升, 省内外游客满意。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职业院校的满意度	≥80%	80%	5	5		
		受益教师、学生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100	89		
绩效结论		良						
联系人: 陈迪		联系电话: 1528539962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绩效自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教育精准扶贫中职学生资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1	20.71	20.69	10分	99.90%	9	
	财政拨款	20.71	20.71	20.69	—	—	—	
	其中: 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0.71	20.71	20.69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贵州省原建档立卡脱贫户家庭学生就读技工院校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资金资助, 帮助其完成学业。			完成技工院校脱贫家庭学生免学费、补住宿费、专项助学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109人	248人	13	13	
		质量	农村已脱贫户学生	获得资助	脱贫户家庭学生应助尽助	13	13	
		时效	就读省外技工院校脱贫户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及时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7	7	
			就读省内技工院校脱贫户学生资助时间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7	7	
		成本	免学费	43600元	43600元	3	3	
			免住宿费	54500元	54300元	3	2	
	专项助学金		109000元	109000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脱贫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已脱贫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29	107.29	107.29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107.29	107.29	107.29	—	—	—
		其中:上级补助	107.29	107.29	107.29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黔南职院在校生1749人	完成对在校家庭经济困难(春季学期)1328名中职生免学费,691名中职生享受国家助学金;(秋季学期)1183名中职生免学费,381名中职生享受国家助学金的资助。	20	2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完全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0月底完成	10	10	
		成本	上级资助	107.29万元	107.2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顺利就业	受助学生学会技能,顺利就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省级专项资金—一般转移支付[本级](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0007	0.000007	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0.000007	0.000007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000007	0.000007	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2022年度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任务。目标2:完成职教教联盟2022年工作任务。			学院2022年完成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任务,完成职教教联盟2022年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高水平高职学校	1个	2022年1月立项贵州省教育厅“高水平高职学校”,将于2024年验收。	8	8	
			高水平专业群	2个	2021年1月立项茶叶生产与加工“高水平专业群”,2022年1月立项茶叶生产与加工、建筑与室内设计“高水平专业群”,已于2022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于12月参加了全省“双高”建设中期汇报。	8	8	
			黔南职教教联盟组织开展有关工作	组织开展职教师资培训、论坛、年会等,活动至少组织开展1期	技能大赛4次;承办了黔南州2022年职教活动周;举办校园招聘5次;教师培训3次	4	4	
		质量	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2023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8	8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茶叶生产与加工技术专业群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2023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6	6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筑室内设计专业群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2023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6	6	
		时效	资金下达时效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下达	按时下达	2	2	
			资金使用时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已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2	2	
		成本	黔南职教教联盟工作经费	295万元	295万元	3	3	
	黔南职院“双高”建设		500万元	500万元	3	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学生就业率	≥80%	就业率达90.51%	15	15	
			“双师型”教师	逐年增加	“双师型”教师达5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学生满意度	≥80%	95%	5	5	
			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95%	5	5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毋欢欢

联系电话: 18785134792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4	20.74	20.74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0.74	20.74	20.74	—	—	—
		其中:上级补助	20.74	20.74	20.74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 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业奖学金。			1、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2、发放优秀学生 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受助人数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受助人数5543人次;	2022年完成5317名 学生资助;2023年完成对在校 家庭经济困难高职生4111名 、退役复学士兵120名、 获得国家级奖学金11名 学生、获得励志奖学金388 名。	20	20	
		质量	确保受助学生顺利入学	100.00%	100.00%	10	10	
		时效	资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4月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 学生应助尽助,剩余资金 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中央资金	20.74万元	20.7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逐步保障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 州各级政府和教育主管 部门学生资助政策和办 法,让每个受助学生得 到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75	105.75	105.75	105.75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105.75	105.75	105.75	105.75	—	—	—
		其中: 上级补助	105.75	105.75	105.75	105.7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业奖学金。			1、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2、发放优秀学生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受助人数量	4313人	完成对在校家庭经济困难高职生(春季学期)4111名和(秋季学期)3280名助学金、退役复学士兵120名助学金、11名获得国家级奖学金学生、388名获得励志奖学金学生的资助。	20	2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学生顺利入学	10	10		
		时效	资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11月前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学生应助尽助, 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中央资金	105.75万元	105.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稳步保障	认真贯彻国家、省州各级政府和主管部门学生资助政策和办法, 让每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学生得到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78	94.78	94.78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94.78	94.78	94.78	—	—	—
		其中:上级补助	94.78	94.78	94.78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中职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			1、完成所有在校中职学生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学生	免学费资助≥580人; 助学金≥5人; 奖学金1人	学校共有1328名学生享受免学费, 691名学生享受助学金, 2名中职学生享受国家级奖学金。	20	20	
		质量	补助黔南职院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所有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获得各种国家资助	10	10	
		时效	资助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学生应助尽助, 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中央资金	94.78万元	94.7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中职学生学业	顺利毕业	所有学生在校接受了规范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顺利就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一般(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8	20.48	20.48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0.48	20.48	20.48	—	—	—	
	其中:上级补助	20.48	20.48	20.48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贫困地区的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率明显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1.黔南州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2.来自贫困地区的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率提升明显,学生资助资金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资助政策很好的激励了黔南州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奖学金资助人数	≥128人	黔南州技工院校2023年审核发放(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552名、省脱贫家庭专项助学金105名;(秋季学期)国家助学金538名、省脱贫家庭专项助学金143名技工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1人。	10	10	
			中职免学费资助人数	≥128人	黔南州技工院校2023年审核(春季学期)免学费590名;(秋季学期)免学费928名。	10	10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95%	10	10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100%	10	10	
		成本	免学费资助标准	2000元/生/年	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5	5	
			助学金资助标准	2000元/生/年	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学生就业率	0.95	0.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掌握技能,实现就业	长期	学生在校认真学习,学校严格按照省厅要求开展办学,让学生学到知识技能,顺利就业。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95%	4	4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4	4	
			学生、家长咨询满意度	≥95%	95%	2	2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2.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7	30.6	30.6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30.77	30.6	30.6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30.77	30.6	30.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资金完全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黔南职院在校生1749人	完成对在校家庭经济困难(春季学期)1328名中职生免学费,691名中职生国家助学金;(秋季学期)1183名中职生免学费,381名中职生国家助学金。	20	2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完全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3年10月底完成	10	10	
		成本	州级资金	30.77万元	30.6万元	10	10	根据《关于2023年州本级财政资金清理结果的通知》(黔南财预【2023】139号)文件清收资金1655元。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顺利就业	受助学生学会技能,顺利就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
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	0.17	0.17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0.2	0.17	0.17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0.2	0.17	0.17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按时足额完成我院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学生	助学金≥5人	学校共有226名(春季学期)学生和91名(秋季学期)学生享受贵州省脱贫家庭专项助学金。	20	20	
		质量	补助黔南职院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所有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获得各种国家资助	10	10	
		时效	资助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学生生应助尽助, 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州级资金	2万元	0.17万元	10	10	根据《关于2023年州本级财政资金清理结果的通知》(黔南财预【2023】139号)文件清收资金300元。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中职学生学业	顺利毕业	所有学生在校接受了规范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按时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
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农村、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5	27.15	27.15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7.15	27.15	27.15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27.15	27.15	27.15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助			严格落实国家相关政策,按时足额完成我院在校中职学生免学费等学生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黔南职院在校生1749人	学校有1328名(春季学期)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1183名(秋季学期)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资助	20	2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所有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获得各种国家资助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学生应助尽助,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州级资金	27.15万元	27.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顺利就业	所有学生在校接受了规范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顺利就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农村、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6	23.6	23.6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3.6	23.6	23.6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23.6	23.6	23.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中职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			按时足额完成我院在校中职学生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学生	免学费资助≥580人	学校共有1328名学生享受免学费,691名学生享受助学金,2名中职学生享受国家级奖学金。	20	20	
		质量	补助黔南职院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所有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获得各种国家资助	10	10	
		时效	资助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3年12月底	10	0	2022年已按要求对在校学生应助尽助,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继续使用。
		成本	州级资金	23.6万元	23.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中职学生学业	顺利毕业	所有学生在校接受了规范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顺利就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潘永滨

联系电话:

13985755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一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0046	0.000046	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0.000046	0.000046	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000046	0.000046	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新建黔南职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目标2. 支付建筑实训模型; 目标3. 改善和提升教学基础设施; 目标4. 提升学院教学服务水平和扩大大学生就业渠道暨技术技能; 目标5. 维修学生室内运动篮球场一个。			1. 新增课桌310套, 椅子620把, 拼接屏多媒体教室12间, 办公电脑10台, 笔记本电脑5台, 打印机3台, 移动交互式大屏4台; 2. 建设4966平方米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 已完成; 3. 支付建筑实训模型已完成; 4. 改善和提升教学基础设施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实体比例建筑教学模型	1项	1项	3	3	
			新购置办公桌椅	≥230套	230套	3	3	
			新建大学生孵化园场地	4966平米	建设4966平方米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	3	3	
			新增课桌	≥310套	310套	3	3	
			新增椅子	≥620套	620套	3	3	
			新增拼接屏多媒体教室	12间	12间	3	3	
			新增多媒体台式电脑	4台	10台	3	3	
			新增笔记本电脑	1台	5台	3	3	
			新增打印机	3台	3台	3	3	
			新增移动交互式大屏	2台	4台	3	3	
	院系系责任实训室、会计系教室供电电缆入地改造	1项	1项	3	3			
	质量	设备合格率	100%	100%	4	4		
		新建大学生孵化园场地	满足30家企业入驻	足30家企业入驻任务正在实施阶段, 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已入驻企业12家。	3	2	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于2022年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并于2023年初开始邀请企业入驻或注册, 已入驻14家企业, 部分企业还在办理入驻程序, 计划还将入驻17家企业。	
		时效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	5	5	
成本	项目或定额成本	409万	409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高职就业率	≥85%	90.51%	10	10		
		双高建设指标	超额完成省下下达计划任务	双高建设任务中成立省级创业孵化基地, 已完成	10	10		
		教学水平和质量	逐年提升	教学水平和质量逐年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吴应军

联系电话: 13595477518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教育精准扶贫中职学生资助(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	5.2	5.2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5.2	5.2	5.2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5.2	5.2	5.2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已对贵州省原建档立卡脱贫户家庭学生就读技工院校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资金资助, 帮助其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资助资金受助学生比例	10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资助资金受助学生100%	10	10	
			质量	农村已脱贫户学生	获得资助	农村已脱贫户学生	10	10
		时效	就读省内技工院校脱贫户学生资助时间	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	省内技工院校脱贫户学生入学报到时, 按资助标准免除学费、教科书费	8	8	
			就读省外技工院校脱贫户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未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2	0	未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成本	免书费	400元/生/年	已使用其他文件免书费	4	0	已使用其他文件资金免书费
			专项助学金	1000元/生/年	5.2万元	8	8	
	免住宿费		500元/生/年	1.26万元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学生顺利升学 $\geq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已脱贫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geq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4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4. 2. 18

项目名称		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校学生资助(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32	271.32	195.97	10分	72.23%	7
		财政拨款	271.32	271.32	195.97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本级安排	271.32	271.32	195.97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按规定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所有全日制在校中职、大专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全部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高职3300人	2022年受助学生3372人;2023年受助学生2130人	10	10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脱贫户家庭学生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省外高职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2023年5月	10	10	
			省内高职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资助时间	入学时按标准免除学费,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未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10	0	未发放省外脱贫户学生资助
		成本	州级配套	271.32万元	195.97万元	10	7	该资金用于支付工程款,因工程未到合同要求的进度,所以未支付。资金已于2024年1月支付。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90%	10	10		
总分						100	84	
绩效结论	良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02/05

项目名称		黔南职院固定资产出租出借收入资金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3970001.14	3919900	10	98.74	9.87
		财政拨款:	0	0	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4000000.00	3970001.14	391990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归还金融部门本息,保障不发生债务风险; 2、保障学院正常运行。			1、每季度按时归还金融部门本息,未发生债务问题,学院征信良好; 2、学院运转正常。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校园二期建设	学生宿舍1、2、3楼,学生食堂1栋,南区综合楼维修改造	学生宿舍1、2、3楼,学生食堂1栋,南区综合楼维修改造已完工,资金用于校园二期建设贷款还本付息	10	10	
				完工验收情况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完成	每季度按时还本付息	10	10	
		成本指标	交通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400万元	=391.99万元	10	0	1、第四季度与银行商议不付本期利息,还款减少。2、根据《关于2023年州本级财政资金清理结果的通知》(黔南财预【2023】139号)文件清收资金2.99万元。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地方“双高”院校标杆,助推区域技能鉴定及培训	完成“双高”院校建设,技能鉴定及培训3000人次	双高院校建设验收时间为2024年,培训4.38万人次	10	10	
			填补黔南州高技术技能人才缺口	每年达成技能型人才输送3500人次以上	毕业生人数4209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建省级“双高”校,促进黔南州职业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学生、教师对学院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9.87	
自评 结论	良							

联系人: 田佳鑫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02/05

项目名称		黔南职院技能鉴定与培训资金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0	0	0	-	-	-
		-----本级安排: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0	-	-	-
其他:	0	0	0	0	-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扎根基层,服务黔南,建成区域领先、省内一流、特色鲜明的			2023年以来,学院开展社会技能培训及评价94期4.38万人次,其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绩效发放人数	≥50人	79人	4	4			
		完成人社局安排的技能鉴定工作次数	≥20次	22次	4	4			
		完成社会培训次数	≥10次	72次	4	4			
	质量指标	培训及鉴定工作完成情况	合格	合格	4	4			
		培训及鉴定学生合格率	≥90%	67.80%	4	3.01	学生参与双证书行动积极性不高,个别专业与取证工种融合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发放情况	按规定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足额发放	4	4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完成	2023年12月31日	6	6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产出指标(50分)	成本指标	差旅费	=10万元	=1.4万元	2	0	因2023年6月省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要求开展自建题库开发,因题库开发工作未完成,暂不能开展技能评价工作,差旅费用减少。培训工作量增加,调整到培训经费项目。	
			其他交通费用	=10万元	=2.22万元	2	0	受题库开发影响,自2023年6月以来未开展技能评价工作,其他交通费用减少。培训工作量增加,调整到培训经费项目。	
		培训费	=20万元	=36.38万元	4	0	培训工作量增加,调整到培训经费项目。		
		奖励绩效	=40万元	=40万元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州培养高技术技能及实用型人才	每年输送高技术技能及实用型人才3500人次以上	毕业生人数4209人	10	10		
			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	为黔南乡村振兴提供可复制推广的模式	为黔南乡村振兴提供可复制推广的模式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成为服务黔南、融入东部的技能人才基地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学生、教师对学院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01			
自评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